

「美」劳伦斯·布洛克 著

刘丽真 译

上海译文出版社

小城

劳伦斯·布洛克作品系列

SMALL TOWN

〔美〕劳伦斯·布洛克
著

刘丽真译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小城/(美)布洛克(Block, L.)著;刘丽真译.

—上海:上海译文出版社,2017.5

ISBN 978-7-5327-7179-0

I. ①小… II. ①布… ②刘… III. ①长篇小说—美国—现代 IV. ①I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6)第 025449 号

Lawrence Block

Small Town

Copyright: © 2003 by Lawrence Block

Published by agreement with the author, c/o Baror International, Inc.

Through the Chinese Connection Agency, a division of The Yao Enterprises, LLC.

Simplified Chinese edition copyright:

2017 SHANGHAI TRANSLATION PUBLISHING HOUSE (STPH)

All rights reserved.

图字: 09 - 2008 - 543 号

小城

[美]劳伦斯·布洛克 著 刘丽真 译

责任编辑/龚容 装帧设计/柴昊洲

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译文出版社出版

网址: www.yiwen.com.cn

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中心发行

200001 上海福建中路 193 号 www.ewen.co

启东市人民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 890×1240 1/32 印张 18.25 插页 2 字数 289,000

2017 年 5 月第 1 版 2017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0,001—6,000 册

ISBN 978-7-5327-7179-0/I · 4355

定价: 63.00 元

本书中文简体字专有出版权归本社独家所有,非经本社同意不得连载、摘编或复制
如有质量问题,请与承印厂质量科联系。T: 0513-83349365

导读一 小城故事多

小 宝

新星几乎买下劳伦斯·布洛克全部作品的中文版权，偏偏没买《小城》，让上海译文捡了个便宜。就像哪一天华纳兄弟公司心血来潮收购华谊兄弟公司，软硬资产统统打包，却把冯小刚漏在外面。

《小城》是布洛克最好的小说——这不是我说的，是布洛克自己说的。《小城》是布洛克最好看的小说——这是我说的，我已经向至少十位朋友推荐此书，人人说好，没有退货，让我本月荐书的公信力大增。

布洛克是最好的侦探小说家，但他绝不是类型作家，他的罪案和破案从来都不花哨。我更愿意把他看成一个都市作家，一个纽约作家。布洛克小说最好的味道来自纽约，来自纽约人，来自纽约人的故事。《小城》前一百页，已经有五位人物登场：潘科，纽约的清洁工，同性恋，黎明即起，打扫妓院、酒吧以及身份模糊的纽约女郎的寓所；苏珊·波玛伦斯，画廊的女老板，情欲澎湃；莫瑞·温特斯，六十七岁的刑案律师，老练、老到的色鬼；克雷顿，出场潦

倒，马上更加倒霉，最后逆转走红的小说家，布洛克略带嘲弄的自画像；巴克伦，下届纽约市市长候选人的热门人选，主流生活方式代言人，健康、阳光，其实已深陷中年危机。当然，另外还有那位被“九一一”摧毁全部生活的罪犯。

如果布洛克先发表《小城》的前一百页，然后征询读者的意见：往下走，你们最想看哪几位的故事？我肯定会点潘科。你想想，一个底层的同性恋，工作场所、工作性质又是那么古怪，他自己、他身边串联着多少好玩的故事？可惜，一百页后，潘科退场了。

我还会点温特斯。这个老色鬼一点都不脸谱化。全世界的色鬼，从卡萨诺瓦开始，无论老幼，表面风光后都有自己的辛苦。温特斯，年近花甲，身材富态，领带上还有食物的污渍，但风月场上依然光芒四射，“害你阴部发潮”。然而，私底下，他却在和前列腺癌搏斗。为了让自己火力不失，他除了喝一点中药，放弃一切治疗。这是色鬼的代价和坚忍。他的故事一定有趣。不过在后四百页，布洛克也让他出局。

苏珊·波玛伦斯是我和布洛克唯一的共同选择。这个纽约女人，生活中只有两项内容：性和艺术。《小城》所以好看，全在布洛克准确、专业地写下她每一个性爱故事。布洛克笔下的苏珊故事，不脏，不低级趣味。用克雷顿的话来说，她是一位性艺术家。她把自己的每一项性爱做成艺术作品。以建筑为喻，她和克洛伊的性，就像刘海粟艺术馆；她和巴克伦的性，就像鸟巢；她和克雷顿的性，就像悉尼歌剧院；她和库克、麦克肯的性，最不济也像双球的东方明珠。

我猜，中国的读者会很喜欢苏珊的故事。不过美国有些“布帆”却不以为然。他们说，布洛克早就写好了《小城》，一直藏到他妈妈去世才敢发表。这些美国人不太了解布洛克。其实他出道之初就是情色作家，多年以后才改写侦探。北京小学生说的“很黄很暴力”，以顺序而言，很符合布洛克的创作生涯。

读布洛克的小说，还有一个乐趣就是走上两步便会撞到几句刻薄的俏皮话。《小城》里依然满目繁花。小说家克雷顿和两位警察聊起他在一个写作班上课，警察说：“也许这是一个认识女人的好地方。”克雷顿承认，班上有很多文学女性，他又是公认的权威，按照道理说，他可以予取予求，重点是：“塞缪尔·约翰逊在读完另一个作者的作品后说，‘你的作品既原创又出色，但是，原创的部分不出色，出色的部分不原创。’在课堂里的女生，有正点的，有可以上的，但问题是：可以上的不正点，而正点的又不能上。”我太喜欢这个句型了，马上偷来练习造句。比如说，餐馆里的菜色既好吃又便宜，但是，好吃的菜不便宜，便宜的菜不好吃；夜店里的女孩既漂亮又随便，但是，漂亮的女孩不随便，随便的女孩不漂亮；我们的官吏既清廉又能干，但是，清廉的官吏不能干，能干的官吏不清廉……

顺便说一句，《小城》的译文，我以为是布洛克小说最好的中文翻译。好到以后只要是刘丽真小姐的译作，我一定追着买，不管她翻的是不是布洛克。

导读二 在人迹罕至的极端

于 是

我太喜欢这个开头了。如此极端，如此纽约，哪怕有造作嫌疑都不令人厌恶。外表有种颠来倒去后的麻木感，内里却是简洁而单纯的，消除一切界限后才能有的安之若素。就这样，戒酒同性恋清洁工成为小城里穿针引线的第一个人。

每个人都能串起什么，扯出一长串人迹。也未必是真正的人际。就连那个肥胖的餐厅女主人，我也喜欢得不得了。没有犯上杀人案的畅销好运，那么，就开个招募畅销作家和艺术家的餐厅好了。这个点子，值得我考虑哦。

当然，杀手是不能被过分宠爱的。哪怕他那么可怜。我不能够喜欢他，却很欣赏他行事的果决。这只能是托布洛克的福。从木匠到钉子，啊，这邪恶太果决了。

这个在九一一事件中失去所有家人的老百姓，热爱着纽约这座神奇城市的纽约客，从此孤家寡人的可怜人。就在他企图拯救纽约于涅槃的过程中，他把自己变成了冷血杀手，当爱和死和孤独都走到极致，他发明了宗教般的疯狂逻辑，要为这座城市献祭。

这些被卷入连环杀人案的人们，全都被迫重新审视自己。从杀手到侦探、从命案发现人到重大嫌疑人，一概难以豁免。就像所有纽约人、美国人在灾难过后都被迫换一种眼光看待自己所在的、所谓世界中心。仿佛在废墟里重拾辉煌的梦想，仿佛不能再相信光辉是永恒的。

作家重看当年自己的短篇小说，发现了自己内心潜藏的杀机，当媒体和世人越来越坚信他的无辜清白时，他越发怀疑自己是隐性的杀手。而小说，成了他反思和宣泄的途径。

而画廊老板没有别的途径，只有自己的性，她仿佛远离这件事，却其实从一开始就把自我代入到悲剧，比照自己和死者的相似点，对英俊的作家产生幻想。没有谁明说她在多多少少期盼被杀死，但之后放纵的性爱演练无不实打实地表现出受虐和施虐的双重渴望。直到她读懂作家字里行间的心思，她才确认自己可以对一个人袒露心扉，而不只是身体。

她是这故事里出其不意的线人，串起了这些男人，也最终成全了自己。我也非常喜欢她，因为她的果决和暴力并不输给杀手，她的艺术灵感不输给作家，她的性欲不输给任何毁灭欲。布洛克笔下的这种性，似乎是女作家不会写成的。就连感性的部分，也全部透着男性荷尔蒙的气息。

所以，越发要说是小城了，在作家、出版人和上流人物云集的时髦餐厅里，除了杀手，所有人都可能比邻而坐，一个眼神便猜到对方的情况，一张餐桌就可以散布八卦，或是政商秘闻。

这确实是个小城，连杀手对这座城的爱也像是小城里才有的心结，是把个人和城市完全血肉相连，以致血肉模糊，这让这场无情

杀戮都有了怀乡般的忧伤。

对无辜者的戕害无论藉由什么借口都太可怖。然而暴力是无师自通的，还有恐怖分子教育，媒体辅佐。对自己的暴力有所感知的人或许已经够善良，怕就怕，受害者因暴力随取随用而变为加害者。

在受虐和施虐的两端冲撞的，何止是有性瘾的女人？又何止是杀手或侦探？

小说不过是在这个层面，走到极端。用布洛克的冷硬笔锋，一路杀剖到底，不见血泪不罢休。

在人迹罕至的暴力的极端，究竟有没有平凡之说、有没有良民称谓呢？

在人迹罕至的暴力的极端，便能找到人类文明历史中最不可忽视的那些事件。我读着读着，突然想到了这里。

在我看来，这是讲述幸存者找寻新的自我的故事。当高塔崩塌，这座城也仿佛矮小了，像失血的尸体，从内部空瘪了。城里的人都好像在一夜之间成了幸存者，再也没法自诩幸运。只因曾经太辉煌太傲世，如今才显得太落败太黯淡。

毕竟读得少，但在读过的九一一后的文本里，因为其完美的虚构，这本书的杀伤力似乎显得最为强悍。

导读三 这些人与那些人

唐 诺

我想，我是猜对了，至少对了一半以上。我指的是，在纽约死亡记录诗人劳伦斯·布洛克才交出《死亡的渴望》一书不久后的该年九月十一日这个纽约的黑暗大日子之后，我就曾断言，布洛克非得处理这桩纽约市前所未有的死亡大事件不可，而且应该就是他马修·斯卡德系列的下一部。

这就是了，《小城》。

我也没完全对，是因为《小城》里没有我们熟悉的那位老朋友斯卡德，当然也就没有一路幸存至今的一干人等，如伊莲·马岱、米基·巴鲁、已然出落得风度翩翩的阿杰、老条子的乔·德肯、罹患癌症的夜行动物丹尼男孩。我们不知道，而且说真的还有点杞人忧天，九一一那天他们当中可有谁心血来潮去了双子星大楼或正巧路经楼底的地铁站，被爆炸的高热蒸发上天，或被崩落的冷硬钢筋水泥永远埋在地下。

《小城》书中是另一批纽约人，社会层级要高上一两个台阶，唯一有一抹斯卡德影子的，是书中仍有一名不怎么重要的私家侦

探，退休警察，还在酒馆里喝酒，并东闻西嗅。

猜中此事没什么好夸口的，之所以重提此事，是因为写完《死亡的渴望》那篇预言式的介绍文字后，我进一步想，这样一场突如其来、等你回过神悲剧已完全结束的集体死亡，小说到底能怎么写呢？它甚至不是一场战争（尽管宛如西部枪手的超低智商美国总统小布什，以及他手下拉姆斯菲尔德等一窝战争贩子硬要说服全美国乃至全世界，这的确是一场战争，好骗取民意，提高预算并强占石油），不包含任何时间过程，这更像是一次新闻性的灾难和毁灭，像噩梦一般确实发生过却又全然不真实，又因为时间的不存在而令感受和思维没有从容发生的余裕。因此，人的反应很难有细腻深沉的成分，往往只能回归返祖性的本能：死，或不死；战，或不战；报仇，或不报仇……

一种很坏的灾难。而小说，从来不是反应如此灵敏有效率的思维形式，它总是需要一点点时间的。

因此，断言布洛克一定得写九一一，于是就有一部分忧虑的心思在其中了，朋友十年不见，听流言不信，我们倒从没担心他会像美国绝大多数因灾难降临自身、脑子忽然全简单起来的人一般，要捍卫家园，要血债血还，要宰光那些狗娘养的什么的。我们的忧虑是纯粹小说方面的，至少看到有两个尴尬挡在这本小说前头，一是时间太紧迫，布洛克自己要如何一下子消化这么巨大的死亡？而且，光他一人清醒是不够的，还要看他小说所在的整个纽约市也如何消化这么巨大的死亡，毕竟这才是你一路写来无可替代、不能凭空捏造的最终基础不是吗？这些人的想法是你一直在意的，已成为你生命里重要的一部分不是吗？如果绝大多数纽约人还没能从

单调的惊骇、哀恸和愤怒中走出来，那你是不是该等他们一下，否则你能写的很可能只是一本“政治正确”的浅薄滥情小说不是吗？除此而外，另一个尴尬是，马修·斯卡德小说，一如我们看到的，尽管已自由一如一般文学性小说，但仍松垮地维持着最基本的冷硬侦探小说的类型框架，这意味着你很难如契诃夫所说把小说写得“没头没尾”，你多少要服膺类型小说有结论有答案的最终守则，但九一一不是那种善恶有报凶嫌伏法的谋杀案，谁也没办法为如此长期而且复杂的国族、宗教、文化、历史冲突做成简单的结论，或者说，所有简单的结论都注定是谬误的，而且是极危险的。

像小布什就有他简单无比的结论，所以我们就看到了美国出兵阿富汗，又莫名其妙侵略伊拉克，灾难以滚雪球的速度在急剧扩大中。

造次必于是，颠沛必于是，我们能相信斯卡德绝不是那种人，那种风凉日子里满口信念、等大难真正临头马上换一组语言一种信仰的怯懦之人，但我们真的还猜不出他将如何历劫归来地告诉我们新的纽约故事。

大爆炸后的小城

从九一一这一天起，纽约再不一样了——除了这一句话，而果然在《小城》一开头，我们就读到了。

把新的纽约故事命名为“小城”，我们应该就可以窥见布洛克对这座世纪大城的内心图样变化——城市没故事，城市没性格，城市到哪里都大同小异，因为它开放向全世界，把自己完全暴露在普世化的资本主义游戏之中，人来人往，资讯流窜，没有必要的隔

离，更欠缺适当的停留沉淀，好生长出自身的独特性（李维史陀说的，独特性孕生于相对的封闭）。今天我们都可以轻易看出来，如果说哪个城市仍保有着哪部分的自我性格，通常源于它曾经独特而从容的历史命运，这部分已不再增加，只能在人们细心守护下缓缓剥落或在人们弃如蔽屣下迅速崩塌，为城市的永恒运动髹上一层易感的时间美学色泽。它永远在动，永远朝同一方向更新中，如费孝通指出的，城市其实就是变迁本身。

但纽约奇特得不同，它的独特性不是来自于地理性的隔绝，尽管曼哈顿真是个岛，也不依赖历史性的遗留，毕竟两三百年不长不短而且已全然笼罩在工业化、资本化的现代浪潮中。在普世的城市之海中，纽约的确像个孤岛一般，在它港边自由女神的火炬光照下熠熠浮起。不是因为它位于边陲，而是因为它在最中心，很快的，它就再没有什么走在它前面的其他城市可以去模仿追随，它得自己来，各种变异更新、各种尝试乃至于尝试的失败及其衍生的罪恶，于是都只能是纽约的，它成为全球化变迁风暴中的台风眼，是挺在最尖端一点的城市。早在半世纪之前的一九四一年，敏锐无比的人类学者李维史陀便清楚地看到纽约复杂、千层派一般的独特城市肌理，与其说它是“一个”完整的城市，毋宁说它是由诸多细碎不同的部分颤巍巍地搭起的，处处留着缝隙和空洞，每一个空洞各自通往始料不及的异质小天地，就像做梦的爱丽丝摔进树洞或穿越镜子进入不可思议国一样。李维史陀认为，在势必愈演愈烈、全世界都无法逃遁的普世性同化浪潮中，纽约提供了逃避的可能，带来启示和希望。

更有趣的是，纽约是全世界美国梦的象征之城，但这却正代表

它超越了现实的美国，独立于现实的美国之上。它甚至不具备与它地位相称的政治机能，如巴黎、伦敦那样，这一点大概只有隶属于中国却又像置身中国之外的上海与它相似，因此，这个孤岛般的纽约，仿佛进一步甩脱了全球政治角力和战略对抗的可厌旋涡，不会在国族的冲突倾轧下被点名被毁灭。

这一炸，说炸出纽约的原形也可以，说炸醒纽约人的梦境或错觉也成，总而言之，纽约终究不真的是遗国族而独立的天空之城，大爆炸把人轰出生活轨道，把人轰上天空，人的视野一拉高，原来纽约的确像每一张地图显示的那样，只是美国的一小部分，是蓝色小行星上针尖般的一个小点，居住其中的人们，跟其他任何城市聚落的并不真的是不同的两种人，一样会突如其来地毁灭，一样的脆弱易死，甚至更加脆弱易死。

没错，原来它就只是个“小城”而已。

被谋杀联系起来的一群人

《小城》甚合理地暂时放过了有缓慢思考倾向的斯卡德，不逼他立即回应，而在书写形式上改用全知的、广角的小说视野。有同性恋的胆小清洁工，有性冒险的狂野画廊女主人，有前列腺癌在身的知名刑案大律师，有政治前程看好的明星级前纽约市警察局长，有敏锐抓住死亡、把灾难化为利益的小说出版经纪人，有肥胖但长袖善舞的名餐馆女老板，当然，最重要也不可免的，还有一名原来一辈子与世无争、空闲时只埋头研究纽约老地图老街老巷老掌故自娱的老好人，他一家子在九一一当天全数死难或直接讲就此消失不见了，只剩一名伤心欲绝的老伴随即仰药自杀。这个带着昔日纽约

象征意味的老人，遂摇身变为胸怀末世宗教执念的疯子杀人狂——杀人者和被杀者在他身上合而为一，他既令人惧怕痛恶却又让人同情悲悯，九一一在美国瞬间制造出一大批这样的人，而在九一一之前，历史的不义杀戮和灾难又何尝没在世界制造出更大一批这样的人。要命的是，这还不是悲剧的终点，真正的悲剧是，在这些人上头永远存在着另一些人，他们没灾难临身再清醒不过，他们善于利用甚或操控他人的灾难，好攫取自身的利益，有的人运用自身的权位和政治影响力，有的人倒卖军火，有的人是搞石油，有的人更是只为满足自己病态的权力欲和支配欲。

另外，还有一名布洛克多少带点自嘲意味，也借此制造出一点后设书写效果的平庸小说家角色。此人在酒馆里喝挂了，随一个吊膀子的红发女郎回她的公寓，却忽然成了谋杀嫌疑犯。小说家坚信自己绝没动手杀人，但有趣的是，随着执法单位对他涉案的疑心日益减轻，他对自己的清白却愈发不确定起来（杀人究竟只是一种人皆有之的正常念头而已，还是会诱人不知不觉付诸实践？人的记忆可不可靠？酒精会不会让人连自己都成功欺瞒？）；但同时，谋杀的嫌疑却带给他从未拥有的魅力，以及从不存在的深奥，出版社出天价竞标他的新小说，女人乐意和他上床，他从灰扑扑的小角色忽然变成社交圈的宠儿，就像昔日写二次大战德累斯顿大轰炸为《第五号屠宰场》的冯内古特说的：“平均每死一个人我就得到四块钱版税。”《这些人与那些人》，这原是一部二十年前的电影片名，台湾改译为《战火浮生录》。电影有点太过抽样地选取二次大战主交战国德、法、英、美、俄加犹太各一人或一对男女（都是音乐家、舞蹈家），看他们如何在战争的噬人巨浪中浮沉漂流，有力

竭倒下来的（毒气室、饥饿荒凉的东线战场、爆炸起火的坦克、战后的叛国审判），也有一身残破挨过来的。电影由于是公益性反战基金出钱拍的，结尾是这些幸存者或其子裔一场控诉战争、宣誓和平的全球连线大音乐会，在波莱罗杀气腾腾的乐声中落幕。

纽约九一一以后布洛克笔下的这些人与那些人没这么工整的戏剧性，同样在大毁灭的背景下，联系起他们的不是美好的音乐而是冷血谋杀。从小说的命名、从小说角色的选取设计，我们感觉到布洛克的宏大企图，但这个构图在小说的“实人实事”展开时却审慎起来了，我们读到了一点点象征，一点点讥诮，一点点控诉，也有一点点不满（如搭乘飞机的严格安检），都只是一点点而已，其他的，便只是恍若无事的迷茫而已——我猜，这应该就是纽约到此为止的程度相当的真实景况，也是书写者布洛克个人的犹豫。这个纽约记忆里史无前例也没思维线索的奇特灾难，大家都还不知道该如何想它，像崩塌双塔后宛如缺了两颗大门牙露出的空茫风景。

把死亡还原

有一种如今大家都已耳熟能详的说法，没记错的话应该是杀人如麻的苏联独裁者斯大林率先讲出来的——死一个人是悲剧，死几百万人就只是个统计数字而已。

这样的说法今天常被用来控诉新闻媒体，但其实早在新闻媒体肆虐全球之前，这类效应就已经出现了，也就是说这里头有基本的人性在起作用，新闻媒体不过是在此基础之上更荒谬更夸张更消耗地予以呈现或加以利用而已。

死亡是人们永远想不清楚、驯服不了的奇怪之事，有太多悬

而未解的空白部分，我们永远等不到一个《白鲸记》里借由棺材浮子从死亡处返回的伊希梅尔告诉我们发生了什么事。这里，我们要说的是，死亡既是最突然的，却还是最稳定可预期的；是最可怕的，但我们却又同时知道它是最平常的，每天每时每刻都在发生；它既是人一切情感、欢爱、梦想、思维毫无补偿的戛然而止，但我们却又看到了再多的死亡都阻挡不了地球继续运行，人们依然在街上行走，如一旁的殡仪馆火葬场的大烟囱时时一缕黄昏炊烟一般的唤人回家。

我们如何看待这样各据一端的死亡矛盾呢？这里我们依然只选其中一个点来谈，那就是死亡如何成为一种形式可感的问题——当然，每一个人感受悲天悯人的程度不同，但大体上我们应该可以说，没有内容没有着色的光秃秃的死亡本身并不触动我们，只因为我们早已晓得这是一切有生之物的“合理”终点，除非我们察觉出此一死亡和我们自身存在着某种联系，而这个联系既因死亡的降临而回光返照地彰显，更同时被此一死亡所悍然打断，我们于是感觉到某种丧失，并预言着他日我们自身无法遁逃丧失，从而引发惊吓、不舍、哀恸、愤怒等种种情绪反应。因此，不是死亡绝对量多寡的问题，而是这个联系的强弱深浅问题，换句话说，真正可感的，不是我们未曾经历的陌生死亡，而是同情、同识、同处境、同梦想这些我们熟悉不疑事物的乍然失落，是生者的悲伤。像《红楼梦》书中，最触动林黛玉的死亡不是人，而是季节变换里寻常的花凋花谢，只因为对孤傲自怜又仍是文艺青年的黛玉而言，一朵辞枝的花和她生命的当下联系，除了贾宝玉，远远超过大观园中的芸芸众生。